

合同编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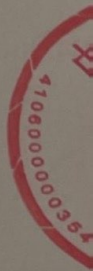
浚县开发区基础设施提升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一期)-室外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 浚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4月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5
一、工程概况	5
二、合同工期	5
三、质量标准	5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5
1. 签约合同价为	5
2. 合同价格形式	6
五、项目经理	6
六、合同文件构成	6
七、承诺	6
八、词语含义	7
九、签订时间	7
十、签订地点	7
十一、补充协议	7
十二、合同生效	7
十三、合同份数	7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9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0
1. 一般约定	10
1.1 词语定义	10
1.2 法律	10
1.3 标准和规范	11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1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1
1.6 联络	11
1.7 交通运输	12
1.8 知识产权	12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2
2. 发包人	12
2.1 发包人代表	12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13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13
3. 承包人	13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3
3.2 项目经理	13
3.3 承包人人员	14
3.4 分包	14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15
3.6 履约担保	15
4. 监理人	15

5.	工程质量	16
5.1	质量要求	16
5.2	隐蔽工程检查	16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6
7.	工期和进度	16
7.1	施工组织设计	16
7.2	施工进度计划	17
7.3	开工	17
7.4	测量放线	17
7.5	工期延误	17
7.6	不利物质条件	17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8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18
8.	材料与设备	18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18
8.2	样品	18
9.	试验与检验	18
10.	变更	18
10.1	变更的范围	18
10.2	变更估价	19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9
10.4	暂估价	19
10.5	暂列金额	19
11.	价格调整	1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20
12.1	合同价格形式	20
12.2	预付款	2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22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22
13.2	竣工验收	22
13.3	工程试车	22
13.4	竣工退场	22
14.	竣工结算	23
14.1	竣工结算申请	23
14.2	竣工结算审核	23
14.3	最终结清	23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23
15.1	缺陷责任期	23
15.2	质量保证金	23
15.3	保修	24
16.	违约	24
16.1	发包人违约	24
16.2	承包人违约	25
17.	不可抗力	25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5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25
18.	保险	26
18.1	工程保险	26
18.2	其他保险	26
18.3	通知义务	26
20.	争议解决	26
20.1	争议评审	26
20.2	仲裁或诉讼	2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浚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浚县开发区基础设施提升及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一期）-室外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浚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区域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浚发改【2022】38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室外道路及铺装、绿化、电气、给排水、门卫房、消防等附属工程（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其附件（设计施工蓝图）包含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4月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验收合格标准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肆拾玖万壹仟肆佰零贰角肆分（小写¥：14491400.2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陆仟贰佰伍拾元伍角伍分 (小写¥: 236250.5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整 (小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整 (小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整 (小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 单价合同, 中标的清单综合单价乘以上方认可的实际工程量附加相关的规税构成合同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郑怀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省鹤壁市浚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当事人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浚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1 0621 7834 4721 12

地 址: 河南省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天宁路

北段路西

承包人: (公章)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200MA9F3DU69Y

地 址: 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浚州街道浚州

大道与卫河路交叉口东北角麦多商城 1 楼 106 号

邮政编码: 456250

法定代表人: 侯宏斌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浚县中行

账 号: 2559 1278 0679

邮政编码: 456250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浚县支行

账 号: 41050162700809000000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1.1.2.2 设计人：

名 称：_____ /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2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3 临时占地包括：临建、居住、装配、仓储、堆场、运输、修建临时施工道路等建设施工所需的占地及发包人为实施本合同需要的临时占地等。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

程质量保修办法》、河南省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通用条款明确的文件。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国家现行及本地区有关施工技术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验收规范。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_____。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3 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6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经过图审合格的全部施工图纸, 并附图纸审查证书。

1.5.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 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双方另行确定;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各三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书面纸质文件或发送完成的电子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接到承包人文件后三日内。

1.5.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发包人指定的地点;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承包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7 交通运输

1.7.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场所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临时道路、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1.7.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施工现场封闭围挡范围以内为场内交通，范围以外为场外交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8.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8.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身份证号：_____ / _____；

职 务：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按发包人任命书批准的权限，及时向有关部门提供所需的指令、通知、同意批准、文件、证书、决定等。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_____。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是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建设单位应当向中标单位提供与中标人履约担保等额的工程款支付担保。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工程施工技术资料、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检验评定资料、竣工图，规定的其他应交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叁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 2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纸质形式_____。

(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合同签订后，整个施工期间项目经理不允许调换，如需调换，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_____。

3.4.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是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现金、转账或保函，中标价的 10%，签订
合同前提交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依据监理合同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依据监理合同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除监理合同规定
外，发包人在此上述范围外工程师职责范围的职权并由发包人出具授权书为准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 _____；

职 务：_____ /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根据本工程需要另行约定。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共同检查前（24）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12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通用条款及省市安全生产有关规定执
行。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及省市安全生产有关规定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由承包人编制，并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安全保卫工
作及夜间施工照明安全保卫工作。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及省市文明施工有关规定执行。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支付比例执行通用条款随工程进度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施工部署及其（核心工程或专项工程）的施工方案的、（全场性或单位工程或分部分项）施工准备工作计划、采用关键线路法编制的施工（总或单位工程或分部分项）进度计划。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 7 日提供施工组织设计。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3日。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发包人和监理人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 7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14）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完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监理人和发包人要求执行。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6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
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应在计划开工日期（15）天前。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如因发包人或发包人代表的行为或失误造成停工
产生的增加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增加费用的开始计算时间以发包人发出停工令或工地现场全面停
工（局部停工不计）当天后开始计算，以两者较短时间为准，在此以内的任何停工费用不作补偿。
停工补偿费用仅包括因停工或复工而必须额外增加的合约外正常工序的费用、应发包人要求在计
算正式停工时间之后留守现场的人员窝工费用、大型机械进退场费用（如因实际情况无法退场则
补偿租赁费用）、无法拆除的周转材料的自然损坏或租赁费用。但不包括承包人任何自有设备的
摊销费用、劳务人员遣散费用、有条件退场的任何机械及周转材料的租赁费用、临时设施的费用、
停工期间水电费用、承包人管理及财务费用、利润补偿等。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相应条款。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灾害性的地震、暴风、暴雨、暴雪、洪水、能见度不利于现场施工的雾霾等异常气候,持续一周以上的-10°低温和 35°以上的高温及有关部门发布的高温预警等影响制约施工的气象。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提前竣工的奖励：双方另行商定。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4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监理人要求确定。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承包人按国家和省、市相关部门有关规定要求配置。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现场确定。

9.1.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国家现行规程、规范中规定的工艺试验内容和方法,按监理人指示进行,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变更的范围和内容以发包人、监理人、设计人发出的书面变更通

知为准。非承包人原因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任务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方案、工艺或顺序均属于变更范围。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双方另行约定。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有效投标报价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有效投标报价中的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有效投标报价中的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版
及有关规定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和设计图纸及经甲方工程师及监理人确认的施工内容进行计量，
清单漏项、签证变更不能适用和参考原清单的、特征描述有误的新设立清单项目的组价依照《河
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I-31-2016）及其配套解释文件及约定的
调价规则进行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按月计量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按月计量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
定 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预付不低于合
同价款的 30%；项目实施中，可根据项目形象进度和工程量进行阶段性支付；项目竣工验收合
格后，支付至经有关部门评审后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按合同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1 日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自监理人收到之日起 3 日内签发完毕。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自签发支付证书 7 日内。

(3)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按现行法律、法规标准执行。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 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按通用条款执行。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按合同约定。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按合同约定。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报告批准后，承包人应在 28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发包人现场代表提出结算报告以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申请办理竣工结算。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如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已支付的工程价款、应扣回的预付款、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内将竣工结算审查完毕，在收到付款申请后 7 日内竣工付款审批完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评审后 30 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1）异议部分复核申请；（2）支付单位处理；（3）申请复核；（4）复核机构复核；（5）处理结构公示。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6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按《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执行。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 ;

(2) 3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按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 。

15.3.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48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1) 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提供施工现场或条件延误, 监理人和发包人的指令错误等。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顺延工期。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 (变更的范围) 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取消变更指示, 顺延工期。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

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不合格时有权拒收。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3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结算资料和竣工资料不齐全的、不及时提交的。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1）如因承包人无故拖延，导致工期延误（60）天以内，每延期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3000 元/天的违约金；（此款在工程竣工结算时直接扣除）；同时工期延误如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损失。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超过 60 天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赔偿损失、延长缺陷责任期

（3）造成质量和安全事故的，还应承担行政处罚或刑事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双方另行协商。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战争动乱、50 年一遇的自然灾害（如台风、雪灾、洪水、高温、地震、疫情等不可抗力），政策性施工项目停缓限建，本地异常气候（持续一周的下列气象：低于 -10° 、高于 -15° 、降雨降雪、预警大风、能见度低的雾霾天气交通施工管制）等。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7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建筑意外伤害险并承担保险费用。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是。

20. 争议解决

20.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执行通用条款。

20.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双方协商。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双方协商。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双方协商。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双方另行协商。

20.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项目所在地有管辖受理权 人民法院起诉。